

114 年度花蓮縣合作事業教育訓練辦理計畫

1、依據：依據合作社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辦理。

2、計畫目標：

(1) 透過舉辦工作坊課程，促進本縣合作社間交流互動與橫向連結，建立網絡合作平台。

(2) 課程內容將聚焦於永續發展理念與合作生態系統的實踐應用，協助合作社突破目前僅限於基本運作的狀態，邁向整合與合作。

3、辦理單位：花蓮縣政府社會處

4、實施時程：114 年 12 月 10 日(星期三) 上午 9：00-17：30

5、辦理地點：花蓮區漁會-3 樓大會議室(花蓮市港濱路 37 號)

6、活動內容：

時間	主題	內容
09：00-09：30	報到	
09：30-09：50	開場致詞及宣導	1. 合作社考核說明 2. 內政部合作事業振興發展計畫宣導
09：50-10：10	破冰活動	合作社夥伴互相認識
10：10-11：00	合作社工作坊(一)	認識各社業務內容及亮點分享
11：00-11：10	休息	-
11：10-12：00	合作社工作坊(二)	認識永續發展理念與合作生態系統實踐應用與討論
12：00-13：30	午餐及交流時間	-
13：30-14：00	暖身活動	-
14：00-15：30	合作社工作坊(三)	分組討論
15：30-16：00	休息及交流時間	享用茶點及交流時間

16：00-17：30	心得分享與討論	QA 討論
17：30	賦歸	-

7、講師簡介：

慈濟大學永續暨防災碩士學位學程 邱奕儒 教授/主任

學經歷：

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河海工程研究所水資源與環境工程組博士、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、國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系學士、樸門永續設計(Permaculture)國際專業認證教師、美國史丹福大學設計學院 D.School 設計思考(Design Thinking)培訓認證教師、有限責任花蓮縣食在永續消費合作社理事主席。

8、參加對象：受訓學員名額以 50 名為限(如報名者超過前述名額，將優先由參與整場活動者入場上課)，包括：

- (1) 本縣立案合作社。
- (2) 有意申請成立合作社之人員。

9、報名方式與期限：

請於 114 年 12 月 3 日(星期三)前填報 Google 表單
(<https://forms.gle/cY3SuXstXKbdfHhC6>)報名。



報名請掃 QR code

10、預期效益：

- (1) 強化合作社間橫向連結與合作網絡
- (2) 推動永續發展理念於在合作社的落實與深化